司法救助暖人心

辽宁凤城:春天送农资,秋日看收成

本报讯(记者张宇虹 窦晓峰 通讯员白大勇) 国庆节前夕,全国人大代表、辽宁省丹东农业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所长王作英和凤城市检察院控申部门的检察官再次来到韩某家中,了解其生活近况。

韩某是凤城市检察院司法救助对象。2021年8月2日,韩某在一起交通事故中受伤,左足被截肢,经鉴定为重伤二级,七级伤残。案发后,由于肇事方没有赔偿能力,韩某未获得任何赔偿。韩某系原建档立卡贫困户,以务农、放羊维持生计,与智障的弟弟相依为命,这场变故让原本贫困的家庭雪上加霜。

检察官在办理该交通肇事案时发现,韩某符合司法救助条件,于是第一时间启动救助程序,并迅速履行相关手续,为其申请到3万元司法救助金。救急也要"救心",为解开韩某的心结,检察官先后8次前往韩某家中对其进行心理疏导,与村委会干部一同进行释法说理,鼓励其重树生活信心。在此基础上,该院会同市乡村振兴局、民政局、残联等部门,帮助韩某解决医疗、低保、生产生活等多方面困扰,实现多元化帮扶。

今年春天,王作英知悉情况后,立刻联系凤城市检察院的检察官一起探望韩某,并送去丹东农业科学院研发的优质玉米种子和化肥等农资。这次回访,王作英给韩某带来生活物资和御寒衣物。

在韩某家的玉米地里,玉米长势喜人,颗粒饱满。"真没有想到党和政府会如此关心我这个残疾农民。"韩某激动地说:"请放心,我一定直面困难,继续鼓足干劲努力生活,不辜负检察机关和人大代表对我家的支持和帮助。"

王作英详细询问韩某身体恢复情况、家里实际困难,表示明年会继续送来新上市、更优质的玉米良种,实现更高玉米产量,希望他对未来一定要充满信心。

王作英代表(中)与检察官实地查看玉米收成产量,了解韩某生活近况。

长期以来,王作英对检察机关司法救助工作给予大力支持,多次参与检察听证、部门座谈、救助走访等活动,为探索长效救助机制提出过很多高质量的意见建议,为检察机关协调社会各界力量共同开展多方位扶贫救助起到坚实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山西清徐:用多元救助撑起"爱心伞"

本报讯(记者徐日升 见习记者刘亭亭 通讯员郑言兰) "她父母很早就离婚了,我们老两口儿都上了年纪,孩子摊上这种事,多亏有你们的帮助。"近日,山西省清徐县检察院对接民政、妇联等部门,对两名生活困难的被害人开展司法救助,78岁的武老太眼含热泪,向检察官连连道谢。

"被害人牛某23岁,系一级智力残疾人,父母离异,跟随年迈的爷爷奶奶生活;被害人赵某24岁,系二级智力残疾人,父母均系残疾人,全家靠低保为生……"今年年初,在审查两起强奸案件时,两位被害人的情况让清徐县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副主任贾素芬心头一紧,当即决定与同事进行走访了解。

检察官经走访证实,曹某利用牛某智力缺陷,将其强奸,并威胁其不许告诉任何人,导致其怀孕4个月才被发现,而现年已74岁的曹某无经济收入,没有赔偿能力;赵某被郭某强奸,怀孕5个月才被发现,70岁的郭某以放羊为生,同样无赔偿能力……

据此,清徐县检察院开通绿色通道,为两名被害人申请到7万元司法救助金。该院检察长孙寅平上门将这笔钱送到被害人手中。

一时困境解了,被害人更需长期关怀。

清徐县检察院主动对接相关部门,综合开展多渠道救助:与民政部门协调联系一家专业托管机构照料牛某起居;鉴于赵某及其母亲生活不能自理又不愿离家的情况,民政部门联系日间照料中心,为她们解决饮食、住所卫生等问题;联系法律援助中心为被害人提供法律援助……

该院还向当地有关单位公开宣告送达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与县妇联通过会签文件、召开联席会等形式,建立线索移送和信息反馈机制,共同搭建困境妇女救助平台;通过建立"检察+妇联+N"协作联动机制,号召各职能部门积极参与困难妇女的支持和保护,将专业化办案与社会化保护相结合,为困难妇女群体提供全面、综合、有效的司法保护与社会保障。

"两名被害人是典型的困难妇女群体,属于国家司法救助的重点对象。检察机关主动担当、及时采取多元化举措开展救助,是司法机关与相关部门之间互联互通、合力救助的生动案例。"一向关注司法救助工作的全国人大代表、山西省太原市公安局三桥派出所副所长杨蓉表示,检察机关在办案过程中,充分发挥司法救助"救急救困"功能,建立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融合机制,传递了司法温度,促进了妇女权益保护。"我希望检察机关继续围绕'凡是符合救助条件的困难妇女,均应当及时提供救助帮扶'这一目标,持续将'关注困难妇女群体,加强专项司法救助'专项活动做得更实更深更细。"她说。

目前,检察机关已对曹某、郭某提起公诉。同时,清徐县检察院与被救助人建立长期联系,坚持常态化回访,关注被救助人的生活状况、家庭情况、救助资金的使用情况等,努力实现"一次救助,长期关怀",持续巩固救助成效。

织密孩子们的食品"安全网"

湖南津市:对校园集约化供餐开展专项监督

检察官对校园集约化供餐情况进行走访调查。

本报讯(记者张吟丰 通讯员童星宇 杨虹) "校园食品安全关系到学生的健康与学校的稳定发展,是重大民生问题。湖南省津市市检察院通过对校园集约化供餐开展专项监督,有效消除问题隐患,推动出台长效监管机制,展现了检察担当和履职智慧。"近日,在湖南省津市市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上,市检察院工作得到人大代表的一致肯定。

2021年9月开始,该市打破传统学校食堂供餐模式,引入校外供餐企业为城区6所小学、3所幼儿园提供集约化供餐服务,由供餐企业集中制作标准化餐食后配送至各学校,目前约6000名师生采用该模式在校就餐。

为保障校园食品安全,津市市检察院依法能动履职,于今年1月联合行政机关在辖区内开展校园集约化供餐专项检察监督。

"集约化供餐涉及学生多,此次监督调查工作不仅要细致深入,而且要稳妥审慎,避免出现新的矛盾。"该院检察长徐文辉带队前往供餐企业及行政机关开展调查,逐一跟进了解食材原料采购、食物加工制作、餐具清洗消毒、垃圾转运处理等各个环节,并通过调取视频监控、询问工作人员、随车运送餐食、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从源头至末端对供餐流程开展全方位监督。随后,该院将调查中发现的问题、涉及的法律法规、有效的解决途径等第一时间形成书面报告,提交当地人大及党委政府审阅。津市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郭久平听取汇报后给予充分认可,并组织开展专题调研,最终促使公益诉讼检察建议转化为人大代表重点建议。

诊出病症,津市市检察院"对症下药"开出三种"药方"。首先"治已病",针对各环节存在的违法情形及问题隐患,该院迅速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督促及时进行查处整改。其次"治欲病",为有效解决供餐协议不够具体完善、菜谱搭配不够科学营养等深层次问题,该院与相关部门及供餐企业进行磋商会谈,最终采取重新拟订合同内容、聘请专业营养师等方式,合力推动问题解决。最后"治未病",针对校园集约化供餐机制存在监管空白,该院同步向津市市食安委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推动出台《津市市学校集约化供餐食品安全责任制度》,明确责任主体和清单,从源头建立长效监管机制。

收到行政机关整改回复后,津市市检察院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相关学校及家长代表、"益心为公"志愿者共同开展"回头看"活动,前往供餐企业及学校实地走访查看,了解整改成效。5月20日,该院组织召开公开听证会,就行政机关是否按照检察建议要求切实履职到位、集约化供餐相关问题和隐患是否得到有效整改进行评议,推动形成校园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

"津市市集约化供餐食品安全责任制度的出台,让我们各个行政机关的职责更加清晰明确,进一步从源头防范和降低了行政履职风险。"被监督行政机关表示。

"检察机关用心用情办案,想群众所想,急群众所急,以双赢多赢共赢理念合力推动问题解决,让学生吃上放心餐,家长更安心。"中国民主同盟津市市委员会办公室主任作为"益心为公"公益诉讼志愿者参与听证时说。

接受监督

山东青岛:七位全国人大代表来到青岛港调研

本报讯(记者郭树合) 近日,在山东省青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红兵带领下,7位驻青岛市全国人大代表围绕东北亚国际航运枢纽中心建设,来到山东港口集团青岛港开展调研。

活动中,全国人大代表许振超、周云杰、张建华、印萍、郭锐、宋善玉、林青走进青岛港,参观了青岛集装箱码头、全自动化集装箱码头、许振超大师工作室、青岛港自动化码头科技创新教育基地(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时代楷模""连钢创新团队"展馆)。

19年前,许振超率领的"振超团队"创出集装箱装卸效率世界纪录,此后多次刷新,"振超效率"成为港航界的"金字招牌"及中国港口领先世界的生动例证,以许振超名字命名的"振超精神",已经成为广大产业工人学习的榜样。

在"时代楷模""连钢创新团队"展馆,代表们感受连钢创新团队践行新时代"振超精神"的心路历程。近年来,张连钢等新一代青岛港人敢为人先,瞄准持续领先的目标,完成多项全球首创技术,连续9次刷新自动化码头装卸世界纪录,荣获全国"时代楷模"和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

代表们表示,此次调研活动针对性强、重点突出、内容丰富,使各位代表更加深入地了解了世界一流港口建设情况,为代表们履职尽责、提出高质量的意见建议提供了积极帮助。作为驻青全国人大代表,要利用好履职收官之年的宝贵时间,深入基层一线了解全省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广泛征求群众意见,认真做好归纳整理,为全省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建好言、献好策。

河北保定:向八位全国人大代表征求意见

本报讯(记者肖俊林 通讯员赵健) 10月13日上午,河北省保定市检察院检察长王庆品主持召开座谈会,邀请驻保全国人大代表李宝忠、倪海琼、马永平、郭素萍、张东河、李素环、张淑芬、庞永辉参加。

会上,王庆品向代表们报告今年以来检察机关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依法能动履行"四大检察"职能工作情况,同时代表最高检征求对本届检察工作的意见,对新一届检察工作的建议。

与会代表对最高检本届党组履职以来的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围绕新时代检察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进行深入讨论。代表们畅所欲言,建议检察机关要始终秉持"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理念,坚持以"司法办案"为中心,自觉站在"人民至上"的高度更加高效服务全党全国工作大局,以求极致精神落实好"谁执法谁普法",主动向基层延伸,特别是要充分发挥检察新媒体优势,创造性运用影视作品、短视频等多种手段,全方位做好检察工作成效的宣传推介,努力让崇法向善、循法而治蔚然成风,切实将法治打造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王庆品表示,将认真归纳梳理各位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层报最高检,不断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检察工作。全市检察机关将坚决落实中央、省、市部署要求,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更加主动接受人民监督,依法能动履职,填写优异成绩单,以高质量法律监督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江苏东海: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公益诉讼检察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陈衍) 近日,江苏省东海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一行8人来到县检察院调研公益诉讼检察工作。

调研组走访相关行政机关、实地查看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案件办理效果后认为,东海县检察院立足法律监督职能,紧紧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社会治理痛点难点及群众反映强烈的民生民利等问题,依法能动履职,灵活运用圆桌会议、磋商及诉前检察建议等方式,在助力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提升社会治理效能等方面作出了重大贡献。

调研组表示,要强化公益诉讼检察调查核实工作,注重与相关职能部门沟通协作,提升法律监督精准性和实效性,并适时开展"回头看"活动;要强化未成年人保护、安全生产、耕地保护及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等领域的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破解制约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难题,推动县域经济持续健康发展;要强化公益诉讼检察宣传工作,注重与地方媒体交流合作,提升社会大众知晓度和公众认可度,讲好检察故事,传递检察好声音。

【公 告】

检察日报2022年10月17日(总第10018期)

吴宝明:本院受理(2022)闽0602民初6504号周大华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峰开发区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刘峻:本院受理漳州协鑫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闽0602民初569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金峰经济开发区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陈泽国:本院受理漳州市芗城隆兴漆业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相关证据及当事人权利义务须知、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巷口人民法庭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杨有才:本院受理王建安、邹清贵与你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闽0602民初623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金峰开发区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王寿德:本院受理郑顺元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峰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第五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曾奇彬:本院受理黄献明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峰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第五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朱武德:本院受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市芗城区支行与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闽0602民初487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庄琛媛:本院受理朱惠威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闽0602民初407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巷口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陈友明:本院受理柯国荣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闽0602民初534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金峰经济开发区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黄垂洪、万若樵:本院受理张慧珍与你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裁定书、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次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建瓯市人民法院**

边正亮、寿县工业园索美装饰店:本院受理赵海亮诉你们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司法廉政监督卡、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定于2022年11月28日9时3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叶盛福:本院受理(2022)闽0602民初6864号杨燕玲与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峰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第五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沈莉莉:本院受理(2022)闽0602民初7188号胡文彬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峰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第五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何康:本院受理漳州恒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与你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峰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第一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吴宏:本院受理肖森银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闽0602民初410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巷口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曾龙辉:本院受理漳州市陆顺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相关的证据副本、举证及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须知、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巷口人民法庭(漳州市芗城区元光北路4号)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巷口人民法庭第一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杨淑芬:本院受理漳州向荣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与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相关的证据副本、举证及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须知、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巷口人民法庭(漳州市芗城区元光北路4号)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1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巷口人民法庭第一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黄基河:本院受理冯龙与你健康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峰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第五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汪云波:本院受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市分公司与你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峰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第五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付立芳、李蕾:本院受理莱阳市永祥鞋业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鲁0682民初184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彰武县人民法院**

李新杰、于莉:本院受理马宗艳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鲁0682民初49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莱阳市人民法院**

马栈朝:本院受理宋宁诉你凭样品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鲁0682民初5102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六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山东省莱阳市人民法院**

陈祥:本院受理赵霞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独任审判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定于2022年11月24日9时30分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王寿春、蒙媛:本院受理李方富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司法廉政监督卡、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定于2022年11月24日8时3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武井枚:本院受理彰武县龙华农资经销处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辽宁省彰武县人民法院**

施雷:本院受理张红军、海长利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金峰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第五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莱阳艾美奥健桥医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赵爱方诉你单位劳动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2022)鲁0682民初5726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权利义务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山东省莱阳市人民法院**

黄秒聪:本院受理罗艺滨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山东省莱阳市人民法院**

朱剑:本院受理的(2022)青0104民初4961号原告陈国福与被告朱剑、青海正诚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宁夏中房集团西宁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风险提示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陈瑜:本院受理吴紫琳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闽0602民初414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金峰经济开发区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杜木华、陈进南:本院受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闽0602民初53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翁金叶、王博涵、王煌斌、王松元、陈阿皮:本院受理福建漳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翁金发、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江增飘、安徽绿色精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漳州分公司、安徽绿色精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陈进寿与你们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未到庭将依法缺席判决,本案由审判员刘晓翠独任审判,并由书记员吴燕飞担任记录。

浙江省泰顺县人民法院

叶良龙:本院受理福建海月星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与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闽0602民初545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巷口人民法庭(漳州市芗城区元光北路4号)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朱剑:本院受理的(2022)青0104民初4961号原告陈国福与被告朱剑、青海正诚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宁夏中房集团西宁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风险提示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人民法院**

高平:本院受理原告金学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浪头法庭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人民法院**

赫崇山: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丹东市分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因你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10分(节假日顺延)在浪头法庭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人民法院**

金华市杨大龙石材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坤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诉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2022年12月20日9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未到庭将依法缺席判决,本案由审判员刘晓翠独任审判,并由书记员吴燕飞担任记录。